农业部南海渔业资源环境科学观测实验站

2012 年度开放课题申请指南

请张贴

农业部南海渔业资源环境科学观测实验站,1979 年农业部批复依托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南海水产研究所建立,2005 年农业部重新评估命名,2009 年科学技术部授予"全国野外科技工作先进集体"荣誉称号。是我国大陆南部唯一的、具有明显热带亚热带区域代表性的海洋渔业资源与生态环境野外科学观测试验站,是开展渔业综合科学研究、服务渔业生产的重要科技创新平台。

为加强人工鱼礁海洋牧场领域的学术交流与合作,进一步培养和造就高素质的创新型人才,提高人工鱼礁与海洋牧场建设的科技含量,有效地养护海洋水生生物资源和生态环境,现根据本站 2012 年度工作计划,配合广东省海洋与渔业局的人工鱼礁学科建设工作,发布本站 2012 年度人工鱼礁学科建设专项开放课题申请指南,欢迎申报。

一、开放课题的申请对象

具中级专业职称或获得硕士以上学位并在科研单位、高等院校从事人工鱼礁海洋牧场研究工作的科研、教学及管理人员。

二、重点资助方向及范围:

- 1. 人工鱼礁材料开发与优化;
- 2. 人工鱼礁结构与礁体组合优化:
- 3. 人工鱼礁生态调控与资源增殖;
- 4. 人工鱼礁与海洋牧场生物行为;
- 5. 人工鱼礁与海洋牧场工程技术:
- 6. 人工鱼礁与海洋牧场效果评估:
- 7. 人工鱼礁与海洋牧场产出利用;
- 8. 人工鱼礁与海洋牧场管理维护。

三、申报程序及申报时间

报截止日期为2012年2月15日。

- 2. 开放课题按"公正合理、择优支持"的原则,由有关专家对提交的申请进行评审,并由实验站学术委员会确定资助课题和经费,经本站依托单位科研处确认,通知申请人,签订项目合同书及立项协议书。
- 3. 申请书可向本站联系人索取或从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南海水产研究所主页(http://www.southchinafish.ac.cn)申报指南栏目上下载。

四、申报开放课题的有关说明

- 1. 开放课题的研究期限一般为二年。执行起始时间为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 经费支持额度为 1 万元至 2 万元。
- 2. 申请人须根据开放课题申请书的内容,逐条认真填写,对需要利用本实验站条件进行研究的,应列出详细的计划(使用的设备和仪器、上机时间以及药品等)。
- 3. 非本实验站人员申请时,需要有一名或一名以上本实验站固定人员作为参加人员,具体人员情况在签订合同时列上。
- 4. 获准资助的课题应按实验站规定,每隔半年向实验站通报课题进展情况。课题结束后,按课题要求提交相关研究工作总结、学术论文和研究报告。
- 5. 由本实验站资助的开放课题,其研究成果归本实验站、其他资助单位及研究者所在单位共享;须注明"农业部南海渔业资源环境科学观测实验站开放课题 资助(Supported by the open funds of Scientific Observing and Experimental Station of South China Sea Fishery Resources and Environment, Ministry of Agriculture, P. R. China)"及课题编号;若实验在甲方实验室完成,甲方为第一署名单位,若实验不在甲方实验室完成,甲方为第二署名单位;作者中须至少有1名甲方固定人员,且署名应排在前3名。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唐振朝 电话/传真: 020-89108007 邮箱: tangzhenzhao@scsfri.ac.cn 秦传新 电话/传真: 020-89103365 邮箱: qincx@scsfri.ac.cn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 231 号 510300

港西路 231 号 510200 农业部南海海业资源环境科学观测实验站